

第二部分 2016年湛江市社工委部门预算表

附件1

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6年 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本年收入	185.13	一、本年支出	185.13	185.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	171.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支出	2.57	2.5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二、上年结转		农林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交通运输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0.78	10.7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5.13	支出总计	185.13	185.13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5.13	120.13	6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	106.78	65.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78	106.78	65.00
【2013101】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	106.78	106.78	
【2013105】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	25.00		25.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40.00		40.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7	2.57	
【21005】医疗保障	2.57	2.57	
【2100501】行政单位医疗	2.09	2.09	
【2100503】公务员医疗补助	0.48	0.4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78	10.78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120.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88.10
【30101】基本工资	26.55
【30102】津贴补贴	46.58
【30103】奖金	12.40
【30105】社会保障缴费	2.5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5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7】邮电费	2.2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7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
【30313】住房公积金	10.78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6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2.6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2）公务用车购置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0		

2016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支出		支出	
项目	2016年 预算	项目（部门经济分类）	2016年 预算	项目（政府经济分类）	2016年 预算	项目	2016年 预算
一、一般预算经费安排拨款	185.13	一、基本支出	120.13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
二、基金预算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88.1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5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78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65.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65.00	七、对企业补助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类项目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医疗卫生支出	2.57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7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5.13	本年支出合计	185.13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八、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5.13	支出总计	185.13	支出总计		支出总计	185.13

2016年部门收入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收入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5.13	185.1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	171.78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	171.78	171.78						
【2013101】行政运行（党委	106.78	106.78						
【2013105】专项业务（党委	25.00	25.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	40.00	40.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7	2.57						
【21005】医疗保障	2.57	2.57						
【2100501】行政单位医疗	2.09	2.09						
【2100503】公务员医疗补助	0.48	0.4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78	10.78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2016年部门支出表

部门名称：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5.13	120.13	6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	106.78	65.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	171.78	106.78	65.00			
【2013101】行政运行（党委	106.78	106.78				
【2013105】专项业务（党委	25.00		25.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	40.00		40.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7	2.57				
【21005】医疗保障	2.57	2.57				
【2100501】行政单位医疗	2.09	2.09				
【2100503】公务员医疗补助	0.48	0.4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78	10.78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2016 年

湛江市社工委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6 年湛江市社工委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收入预算说明

三、支出预算说明

四、“三公”经费说明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16 年湛江市社工委部门预算表

一、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四、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2016 年部门收支总表

七、2016 年部门收入表

八、2016 年部门支出表

第一部分 2016 年湛江市社工委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作为市委、市政府的一个重要职能部门，市社工委履行牵头制定并组织实施社会工作总体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相关部门起草社会工作方面的政策法规；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全市社会工作，督促检查工作落实情况；参与拟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方面的政策；推进和创新群众工作，协调建立健全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配合推进社会领域党建工作；研究推动社会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

1.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只包括委本级 1 个预算单位。我委没有下属单位。

2. 市社工委下设社会建设指导科（办公室）、公共服务促进科（群众工作科）和社会组织工作科（社区建设指导科）等 3 个内设机构。

3. 我委设行政编制 9 名，实有人员 9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1 名，实有人员 1 名。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85.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85 万元，增长 21.57%，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新增人员 4 人，

基本支出随之增多；项目支出较 2015 年度预算增加 10 万元，专项业务增多。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85.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85 万元，增长 21.57%，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新增人员 4 人，基本支出随之增多；项目支出较 2015 年度预算增加 10 万元，专项业务增多。

四、“三公”经费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2.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4 万元，下降 274.2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预算有所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6 万元，下降 248.4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预算有所节约；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预算有所节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2.2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其中：办公费 10 万元，印刷费为 0，邮电费为 0，差旅费为 0，会议费为 0，福利费为 0，日常维修费为 0，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为 0，办公用房水电费为 0，办公用房取暖费为 0，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为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等。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4.7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2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9.42 万元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占有使用车辆情况，共有车辆 1 辆，为一般公务用车。

（四）我委不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

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